

投資計畫完成申請書

地址：
聯絡人：
電話：
電子信箱：

受文者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

發文日期：
發文字號：

主旨：本公司入區登記營運滿 年 月，業已完成投資計畫，茲檢具有關文件申請退還投資保證金新台幣 元整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公司在新竹科學園區投資設廠，生產 等產品，經貴局以 年 月 日 字第 號核准園區事業設立登記，並於 年 月 日繳納投資保證金新台幣 元在案。
- 二、本公司業已依投資計畫執行且營運正常，茲檢具投資計畫完成科技人力及研究發展相關資料、檢查勞動條件及安全衛生檢查事項相關文件、污染防治檢查事項相關文件、具體且已執行之研究發展計畫書、財務報表、現有產品目錄各 1 份，請查核。

申請人： 股份有限公司

負責人： 印